证券代码：688135　　证券简称：利扬芯片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70

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会议前通过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限。本次会议由黄江先生主持，并已在董事会会议上就豁免通知时限的相关情况做出说明，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所议事项的相关必要信息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际到会董事 9 人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股权收购协议的议案》

公司与深圳市众望达光电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众望达”）股东郑鸿章、邓荣辉签署《股权收购协议》，拟以现金方式收购众望达 51%的股权，整体估值为 6.00 亿元。本次收购完成后，公司将持有众望达 51%的股权，众望达将成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

为高效、有序地完成本次收购工作，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本次《股权收购协议》及办理与本次收购相关事宜。

本次签订收购协议涉及的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股权收购协议的公告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本议案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公司将于 2026 年 12 月 1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本次股东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14 日